

证券代码：838813

证券简称：招金膜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813	招金膜天	2022年5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

润为 69,198,688.9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1,144,883.69 元。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96,000.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分派现金红利的个人股东适用《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相关税收政策。

（四）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21 年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五）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 2021 年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 2022 年公司发展计划对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六）审议《关于审议<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招金膜天：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5）及《招金膜天：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6）。

（七）审议《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原审计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业务及战略发展需要，经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合作关系。为更好推进审计工

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相关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表示衷心感谢。

（八）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及及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银行不超过 5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 36,000 万元；向山东招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为 20,000 万元），期限一年。根据与部分银行签署的授信协议，在原授信额度内作以下调整：

授信额度明细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原授信额度	调整额度	调整后授信额度
恒丰银行	4000	0	4000
烟台银行	3000	0	3000
光大银行	5000	-1000	4000
民生银行	4000	+1000	5000
浦发银行	4000	0	4000
山东招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	0	20000
华夏银行	8000	0	8000
青岛银行	5000	0	5000
工商银行	3000	0	3000
合计	56000	0	56000

公司实际申请的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实际申请的授信额度未超过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明细表金额的，无需另行提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由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十）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对《股东大会制度》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14）。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对《董事会制度》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15）。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明确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业务的审批权限，规范公司担保行为，防范和降低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8）。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规范、有效、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机制，避免投资决策失误，化解投资风险，提高投资经济效益，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7）。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9）。

（十五）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修订《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2）。

（十六）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1）。

（十七）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0）。

（十八）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16）。

（十九）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7）。

（二十）审议《公司2021年度投资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投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制定的2022年度投资计划进行审议。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

2、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

3、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0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雨晴 电话：0535-8118575 传真：0535-8112404 电子邮箱：yuki9471@163.com。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